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海通讯”）2015年9月16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35），公司正筹划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式控股收购北京畅元国讯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以下简称“畅元公司”），公司股票自2015年9月16日起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停牌，并分别于2015年9月23日、2015年9月30日、2015年10月14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36、2015-042、2015-044）。2015年10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45）。公司于2015年10月23日、2015年10月30日、2015年11月6日、2015年11月13日、2015年11月20日、2015年11月27日、2015年12月4日、2015年12月11日、2015年12月18日、2015年12月25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46、2015-053、2015-054、2015-055、2015-057、2015-061、2015-062、2015-064、2015-065、2015-066）。

2015年12月28日，安妮股份（证券代码：002235）披露了《公司与杨超、雷建、陈兆滨、鲁武英、江勇、毛智才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公司才得悉畅元公司的股东与安妮股份达成了资产购买协议。目前，公司正与畅元公司的股东就其将股权转让给安妮股份事宜交涉中。

由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了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日海通讯，证券代码：002313）将于2015年12月30日继续停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

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29日